

ICS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地 方 标 准

DB XX/T XXXX—XXXX

阉鸡养殖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breeding of capon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梅水芬、王冉、王红琴、单晓芬、张良、李飞艳、阮咏红、贺子恒、业蓉、李昆翔

阉鸡养殖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阉鸡的术语和定义、阉割前的饲养管理、阉割术、阉割后的饲养管理、饲料、疫病防治、生产档案、运输和销售前的监管等方面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阉鸡林地、园地规模养殖及家庭散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NY 5027 无公害食品畜禽饮用水水质
- NY 5030 无公害食品畜禽饲养兽药使用准则
- NY 5032 无公害食品畜禽饲养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 NY/T 5038 无公害食品家禽养殖生产管理规范
- NY/T 5339 无公害食品畜禽饲养兽医防疫准则
- 《家禽产地检疫规程》(农医发[2023]16号)
- 《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阉割

利用人工的方法摘除小公鸡的睾丸，使其丧失性机能的手术。

3.2 阉鸡

经阉割后且饲养周期在200天以上，个体重3.5kg左右的肉鸡。

3.3 养殖

将阉割后的鸡放养在生态条件较好的林地、园地，以自由采食林间昆虫、杂草为主，人工投喂玉米为辅，补饲适量矿物质及维生素，饲养过程中严格控制化学药品和饲料添加剂，生产出符合无公害食品标准要求的一种养鸡模式。

4 场地选择

饲养场地应选择地势高燥、平坦开阔、水质良好、水源充足、交通方便、无污染的地方，要求3km内无化工厂，距交通主干道1km以上。

5 鸡的品种选择

瑶鸡、铁脚麻鸡、三黄鸡、无量山鸡、武定鸡等地方品种。

6 阉割前（育雏期）的饲养管理

6.1 日常管理

按照NY/T 5038 的规定执行。

6.2 设施要求

育雏室应地势高燥，环境安静，保温、通风良好，便于冲洗。进雏前对育雏室及用具彻底消毒。采用笼养、离地网上平养或地面垫料平养，地面垫料平养的垫料厚度应达到10cm－20cm。

6.3 饮水

水质应符合NY 5027的规定。饮水器应数量足够，不断水，并每天清洁消毒，其饮水面高度与鸡背高度一致，雏鸡进入育雏室1h－2h后饮水，初饮水中可加葡萄糖5%、维生素C 0.1%，弱苗可人工辅助饮水。

6.4 供料

饲料使用应符合NY 5032的规定。初饮充分，待大部分雏鸡有强烈采食欲时开食，给予雏鸡料自由采食，10日龄后每天喂5次－6次，料桶（槽）应数量适当，其高度与鸡背高度一致。阉割前以舍饲为主，主要饲喂配合饲料，适当饲用原粮及加工副产品、青绿饲料等。

6.5 温湿度

进雏前育雏室离地面10cm处温度应达到34℃－36℃，以雏鸡均匀分散，活泼觅食为宜，以后每周降2℃－3℃，降至18℃－23℃时脱温；10日龄内相对湿度应控制在70%－65%，10日龄－20日龄控制在60%－55%，三周后控制在55%－50%。

6.6 光照

1日龄－3日龄光照度为20Lux－30lux，光照时数20h－24h，以后光照每周递减2h，直至自然光照。

6.7 密度

1周龄－2周龄内鸡的密度控制在35只/m²－45只/m²，3周－4周为15只/m²－25只/m²，5周龄以上为10只/m²－15只/m²，组群不过大，以500只一群为佳。

6.8 卫生通风

每天做好清洁卫生，保持鸡体、饲料、饮水、食具、工具和垫料清洁，每天进行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清新，保持育雏温度。

7 阉割

7.1 阉割日龄

小公鸡最佳阉割时间为18天－30天。

7.2 前期准备

7.2.1 免疫驱虫

阉割的前一周，完成必要的免疫和驱虫。

7.2.2 添加维生素 K3

术前三天，在饲料中按每千克体重加入维生素K3 5mg。

7.2.3 术前准备

选择健康小公鸡，术前禁食、禁水，保持鸡舍安静、弱光。

7.3 手术

7.3.1 时间

阉割手术，宜选择晴朗天气的上午进行。

7.3.2 部位

小公鸡阉割开口在右侧倒数第一肋骨与腿肌之间。

7.3.3 器械及消毒

阉鸡工具为扩张器、镊子和钎匙三件，用前煮沸消毒，在阉割过程中如受血液、羽毛、粪便等污染，应暂停阉割，待清洗和浸泡消毒擦拭干净后进行。

7.3.4 保定

阉割人员蹲坐于小矮方凳，稍弯背腰双手可伸至地面即可，在地面铺一干净编织袋，将小公鸡左侧倒卧，双翅用左脚趾踩压固定，同时将小公鸡的左腿自然屈曲于左腹下，右腿尽量拉伸直，用右脚趾夹持固定。

7.3.5 开创

右手母指与食指、中指拿住弧形割刀的一端，开刀时自下而上滑动进行切2厘米左右的开口，并顺势逆转使镊子一端靠近阉口，进入准备状态。

7.3.6 钝性扩阉口

左手拿住扩张器，当阉口皮肤切开后，把两插片插入阉口，钝性分开皮下组织，打开扩张器。

7.3.7 摘取睾丸

左手松开扩张器，取用钎匙并用拇指与食指拿住扎线钎一端，将匙端伸入阉口与镊子配合开膜，配合镊子分离并镊出上侧睾丸，而后收回镊子，利用右手拇指与食指反向拿住匙的一端，左手拇指与食指滑向扎线端，拿紧线的尾部，右手利用钎的扎线端伸入阉口绕着下侧睾丸根部，夹取睾丸。

7.4 术后护理

7.4.1 安置

小公鸡术后应关在光线较暗、环境安静，有柔软垫料的舍内，降低饲养密度。

7.4.2 护理

术后做到鸡体不留血污，防惊湃，防气肿，可给鸡群饲喂抗菌素3天—5天，10天内不宜放牧，应多喂青绿饲料，并适当降低日粮的粗蛋白水平。

8 阉割后的饲养管理

8.1 放养场地

应选择隔离条件好、环境安静、地势高燥、排水良好的山地、山林、果园和荒坡等场地，坡向以朝南为好，坡度为 5° — 25° 的低丘缓坡为最佳，场地内应合理划分区块，轮换放养。

8.2 围栏的搭建

围栏可用绳网或篱笆栏，高度一般在1.5—2m左右。

8.3 搭建简易鸡棚

鸡舍滴水檐高1.5 m左右，鸡舍面积按 8—10只/ m^2 计算，棚舍内设有料槽、饮水设备，便于阉鸡避雨和休憩。

8.4 放养密度

合理控制放养密度，一般以每667 m^2 80—120只左右较适宜。

8.5 水源

水质符合NY 5027的规定。

8.6 饲料

阉割后以放养为主，主要采食林间昆虫和自然生长的草类等野生植物及其籽粒等，适当补饲玉米面及青绿饲料。

9 疫病防治

9.1 隔离消毒

发现病鸡应及时隔离。出场的商品成鸡不得返回养殖场地；外来闲杂人员、动物、车辆及其它禽类及产品不得进入养殖场地；防止污染的垫料、用具、饲料进入场地，鸡、饲养场地应定期消毒；消毒药物应符合NY5030的规定；每批鸡出场后，对鸡舍、放养场地、用具进行打扫、清洗和消毒。

9.2 免疫

9.2.1 免疫工作

免疫工作按NT/T 5339的规定执行。

9.2.2 疫苗选购和运输保存

疫苗必须来自有资质单位的合格产品，运输过程和保存条件应按要求冷藏或冷冻。

9.2.3 免疫程序及操作

免疫程序及操作参见附录1。

9.2.4 免疫监测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法律的规定，做好免疫监测。根据抗体监测结果合理调整免疫程序，提高免疫效果。

9.3 污物和病死鸡处理

废弃物，粪便污水按CB 18596的规定处理，病死鸡按《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的规定处理。

9.4 用药

用药应符合NY 5030的规定执行

9.5 驱虫

应定期驱虫，具体参见附录2

10 生产档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等法律的规定，建立并保存好防疫记录、治疗记录、消毒记录、饲料及添加剂使用记录、销售记录等。

11 售前监管

活鸡上市的应按照《家禽产地检疫规程》的规定，经当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合格后销售。

附 录 A
(资料性)
阉鸡疫苗免疫参考程序

序号	免疫日龄	免疫疫苗种类	免疫方式	免疫剂量
1	1 日龄	马立克氏疫苗	颈部皮下注射	1 羽份/只—1.5 羽份/只
2	5 日龄	新支二联	滴鼻、点眼	1 羽份/只
3	9 日龄	鸡痘弱毒冻干疫苗	刺种	1 羽份/只
4	14 日龄	传染性法氏囊病弱毒疫苗	滴鼻、滴口	1 羽份/只
5	21 日龄	禽流感灭活疫苗	肌肉注射	0.3 毫升/只
6	25 日龄	新城疫Ⅳ系弱毒疫苗	饮水	2 羽份/只
7	50 日龄	禽流感灭活疫苗	肌肉注射	0.5 毫升/只
8	60 日龄	新城疫油乳苗	肌肉注射	0.5 毫升/只
9	90 日龄	新支二联	饮水	2 羽份/只
10	120 日龄	禽流感灭活疫苗	肌肉注射	1 毫升/只

附 录 B
(资料性)
寄生虫病防治参考程序

病名	预防	治疗
球虫病	3 周龄后可在饲料中添加莫能菌素 0.01%—0.0121%;氨丙啉 0.0125%~0.025%;马杜拉霉素 0.0005%—0.0006%(休药期 5 天)等进行预防。	发病时可用磺胺五甲氧嘧啶 0.03%拌料，连用 5 天—7 天，休药期 28 天；或常山酮 3mx/kg 饲料混饲，每日 1 次，连用 3 天，休药期 5 天；或地克珠利 1mg/kg 饲料混饲等进行治疗。
线虫病	每批鸡要定期驱虫 1 次—2 次，左旋咪唑 10mg/kg 体重，或丙硫咪唑 5mg/kg 体重，或枸橼酸哌嗪 125 mg/kg 体重进行预防。	发病时可用左旋咪唑 20mg/kg 体重,休药期 7 天；或丙硫咪唑 10mg/kg 体重，休药期 14 天；或枸橼酸哌嗪 250mg/kg 体重进行治疗。
绦虫病	每批鸡要定期驱虫 2 次—3 次，可用氯硝柳胺 50 mg/kg 体重:丙硫咪唑 5mg/kg 体重进行预防。	发病时可用氯硝柳胺 100mg/kg 体重:丙硫咪唑 10mg/kg 体重进行治疗。